



高师院校《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教学困境与突破

凌晓俊

(吉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吉林四平 136000)

摘要:《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是高师学前教育专业的专业选修课之一,旨在让学生掌握有关蒙台梭利的教育理论和实践教学。但是目前课程实施中存在以下问题:偏重技术层面的实践教学;片面追求蒙氏教学形式上的模仿。因而需要加强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思想的学习,提升对其教育理念的理解;鼓励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法从学习和借鉴走向超越与发展。

关键词: 蒙台梭利;蒙台梭利教育法;学前教育专业;教学

中图分类号: G613;G6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770X(2017)04-0057-04

PDF 获取: <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4.012

The Dilemma and Breakthrough of the Teaching of the Course of *Montessori Educational Method* in Norm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LING Xiao-jun

(School of Educational Science, Jilin Normal University, Siping 136000, China)

Abstract: The course of the *Montessori Educational Method* is one of the specialized elective course for preschool education majors in normal universities, aiming to make the students master Montessori educa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However, in the present course, problems exist; For example, particular emphases are put on the skill-oriented practice teaching and fully copying Montessori teaching cases. To improve the present situation, and promote students' understanding of Montessori teaching method, encourage students to learn from it and develop their own and suitable teaching methods, students should be guide to strengthen the knowledge of Montessori education ideas.

Key words: Montessori; *Montessori Educational Method*; preschool education major; teaching

《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也称为《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方法》、《蒙台梭利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以下统称《蒙台梭利教育法》),是高师院校学前教育专业的主要课程之一,是学前教育领域为数不多的以一位教育家命名的专业课。因举世闻名的蒙台梭利教育法在世界范围以及我国大江南北幼儿教育领域使用范围极为广泛,所以在教师教育领域,《蒙台梭利教育法》教学也显得尤为重要。

一、《蒙台梭利教育法》在学前教育专业教学中的地位和作用

蒙台梭利教育法是以著名的意大利教育家蒙台梭利的名字命名的。她作为进步主义教育运动代表人物毕生从事早期儿童的教育与研究,创立了独具特色的早期教育法。1907年意大利“儿童之家”诞生,之后蒙台梭利的教育工作取得斐然成就。1912年安妮·乔治将蒙台梭利的著作《蒙台梭利教育法》在美国翻译出版。20世纪一二十年代,世界范围内

收稿日期: 2017-01-02; **修回日期:** 2017-01-23

基金项目: 吉林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GH150262);四平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6169)

作者简介: 凌晓俊,女,安徽阜阳人,吉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学前教育原理,学前儿童社会教育。

掀起了蒙台梭利教育运动,蒙台梭利教育法得到迅速推广。1913年蒙台梭利教育法经日本传入我国,顾树森、志厚、恽生等人在《教育杂志》、《中华教育界》等刊物上对蒙台梭利教育法做了介绍和推广。^[1]1914年中国蒙台梭利教育法研究会在江苏成立。自此,蒙台梭利教育法便在我国学前教育领域占有一席之地,并与福禄贝尔课程并列作为专业课增设在民国期间幼稚师范教育课程中。

民国时期我国幼稚园实践领域便开始了蒙台梭利教育法的实验与推广,但由于历史、经济、文化、政治等因素的制约,仅仅是个别幼儿园在践行,而且昙花一现。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1994年北京师范大学与台湾地区蒙台梭利启蒙研究基金会合作引进蒙台梭利教育的研究项目,北师大实验幼儿园及北京市北海幼儿园成为该项目的实验基地。^[2]自此蒙台梭利教育法在我国幼儿园得到广泛应用和推广,之后在短短10年内蒙台梭利教育法风靡全国,数以万计的幼儿园蒙氏班开展的如火如荼,社会上有关蒙台梭利教师的培训亦风生水起。

起初高师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只是在《学前教育学》《中外学前教育史》等课程部分章节中讲解蒙台梭利教育法,为了迎合一线领域对蒙台梭利教师的巨大需求,部分高校遂增设专门的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以增强学生的就业能力。2005年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率先成立了蒙台梭利幼儿教育专业。2007年中国蒙台梭利协会与辽宁师范大学联合成立了蒙台梭利学前教育硕士课程班。^[3]笔者借助某高校学前教师群,采用方便抽样的方法调查了47所高校学前专业教师。其中有21所院校开设蒙氏课程(包括2所院校与校外培训机构合作模式),约45%的高校专门开设了蒙氏课程。调查对象中,江苏D学院虽然没有单独开设蒙氏课程,但是在“学前教育原理”课程中拿出6个课时专门讲解蒙氏教法;广西W学院和安徽A学院正在筹建蒙氏实验室,计划后续开设蒙氏课程;新疆T大学曾经开设过蒙氏课程,后因师资问题暂时停办。由此可见,《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目前是学前教育专业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

蒙台梭利教育法强调尊重儿童的自由,注重发挥儿童的主动性。蒙台梭利教育体系中,“教师不是一个主动并施加影响的观察者,而是一个被动的观

察者。这种被动性应该体现在对观察对象的好奇心,而且对所观察到的一切表示绝对尊重。”^{[4]23}蒙台梭利指出“儿童的精神世界与成人的截然不同。儿童有一颗‘有吸收力的心灵’,他们有极强的自学能力。”^{[4]207}蒙台梭利在生活、感觉、语言、数学、科学、艺术、健康、纪律等方面的教育以及关键期、儿童观、师幼观等方面的研究颇有成效,并流传至今,值得后人继承学以致用,这也是幼教一线领域推崇蒙台梭利教育法以及高校专门开设《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的根源。

二、《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教学改革面临的问题

尽管《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早在民国时期便出现在学前师资培养课程中,但因为历史等原因,其一度淡出学前教育专业课程领域。就目前高校整体教学状况而言,《蒙台梭利教育法》教学存在以下突出问题。

(一)偏重技术层面的实践教学

《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包括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蒙台梭利教育方法两大篇。蒙台梭利教育思想又包括蒙台梭利生平、蒙台梭利思想理论渊源、蒙台梭利教师观与儿童观以及蒙台梭利的环境、工作、纪律、混龄、感官等教育思想。蒙台梭利教育方法包括感官、日常生活、数学、语言、科学等领域教育方法。教育方法部分涉及大量教具的操作,多达八十多种,如插座圆柱体、棕色梯、粉红塔等。调查的21所开设《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的院校,该课程的课时安排均分为理论和操作两个板块,都是先讲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然后再进行实践操作,但理论和实践分配的课时迥异。21所院校中有16所院校将该课程设为2学分的选修课或专业必修课,因为学期安排不同,所以具体的授课总课时不同,大部分在30—38课时区间;有3所院校将该课程设为1学分的选修课;2所与校外机构合作办学的院校课时安排分别为16学时和21学时,均为周末上课。吉林S大学该课程为2学分的专业选修课,每周2学时,排除最后2两周考试时间,授课时间共36学时,前7周为理论讲解时间,在正常的多媒体教室教学,第8周去幼儿园见习蒙氏教学,剩下10周为蒙台梭利教育法实践操作课,在蒙台梭利实训室教学。黑龙江B学

院理论课时为12学时,26学时为实践操作。河北H学院该课程为3学分,每周3学时,前8学时为读书沙龙——蒙台梭利著作或期刊阅读分享活动,为综合活动;后面的则为蒙台梭利生活、感官等实操活动。总体而言,21所院校《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的课时安排实践操作部分皆高于理论讲解部分。

《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教学面临的一个突出问题是整体上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的领悟甚为肤浅,课程学完后能透彻掌握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的比例较低。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一是课时安排比例不合理,教学偏重对蒙台梭利教具的讲解和操练,而对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的讲解或则蜻蜓点水,或高度概括,课时不足,学生理解不够透彻。二是代课教师本身对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的掌握也不够透彻。调查显示代课教师队伍整体比较年轻,35岁以下教师居多,皆为女性教师。通过访谈,教师队伍对“蒙台梭利教育理论了解比较透彻”的比例较低,显示出教师专业知识的欠缺和不自信。个别教师本身对蒙台梭利教育理论甚至是一知半解,Q老师表示“自己教蒙氏是迫不得已,学校安排的课程推辞不掉,只能赶鸭子上架,现学现卖”。三是学生自学能力欠缺,大部分学生纯粹是上课期间听老师讲课,课后没能通过看书的形式系统研究蒙台梭利教育理论。蒙台梭利著作甚多,但系统读过蒙台梭利教育著作的学生极少,能认真读完一本蒙台梭利著作的学生亦不多。

(二)片面追求蒙氏教学形式上的模仿

《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初衷是传播蒙台梭利的教育理念和教育方法,然而调查却显示较多学生学完本课程后非但没有真正掌握蒙台梭利教育思想的精髓,反而反感蒙台梭利教育理念与方法。通过访谈,不少同学表示蒙台梭利教育法教具的操作,尤其是工作毯的取放,每个教具演示的步骤有些繁琐、机械。如D同学表示“比如感官领域中的几个练习,步骤都差不多,都是名称练习和序列练习两部分,因为教具较多,所以要依次操作,非常麻烦”。H同学表示“关于蒙氏秩序感的培养方法,我觉得严重阻碍了孩子的发展,是一种对思维的束缚,而且容易造成强迫症”。很多学生赞同,“蒙台梭利教育法应与时俱进,需要不断创新发展”。学生没有全盘接受,这种批判性的接受精神是难能可贵和需要倡导的。这

也间接显示出,蒙台梭利教育法教学的失败。蒙台梭利教育思想的核心是给予幼儿充分的自由,热爱尊重幼儿,顺应幼儿自然成长的规律。然而目前高校蒙氏教学却追求形式上的模仿,学生片面的理解甚至是扭曲了蒙台梭利教育思想和方法,即教学不但没有起到正向功能,反而起到了负向的误导效果。

教育理应是动态、发展、开放、多元的,而《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教学当前普遍存在的一个问题是过于静态、停滞、封闭、单一。其主要原因是现在的教学盲目模仿蒙台梭利教育法形式,误解和偏离了蒙台梭利教育法精髓。蒙台梭利教育法是一种完整的课程模式,教育目标、教育内容、教育方法及途径都有自己的独特之处,并且每一部分都融合了蒙台梭利本人的教育观、儿童观。因而,简单地将蒙台梭利教育理解为蒙氏教具操作是表面的、肤浅的。造成影响学生学习成效的原因:一是上文所提到的教师本身对蒙台梭利教育法掌握的不透彻;二是教授这些课程的老师大多是去市场上私立的机构参加短期蒙氏培训,回来后照葫芦画瓢,培训班的培训质量本身就有问题;三是很多教师比较侧重对蒙氏教育操作方法的讲解,而对蒙氏教育思想及体系内容讲授过少,从而导致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一知半解,在教具操作中也常常陷入疑惑的状态。

三、“蒙台梭利教育法”课程教学改革途径

蒙台梭利教育法是学前教育专业特色课程之一,是为适应幼儿园一线教学需求开设的课程。因此需要提高教学质量,切实帮助学生真正掌握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方法的内涵,以便入职后活学活用。

(一)加强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思想的学习,提升对其教育理念的理解

“蒙台梭利教育法”以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为指导,提出了教育目标、教育内容及教学组织形式等教学指标。蒙台梭利创制了具有特色的儿童活动操作材料,即蒙台梭利教具,并制定了系统的操作方法以备教师掌握与使用。蒙台梭利教育法来源于蒙台梭利本人对其教育活动研究与实践活动的总结,是集理论与实践为一体的课程模式。

蒙台梭利教育的核心观点是“自主”、“自由”,强调要尊重儿童与生俱来的能力。要避免的是仅仅将

蒙氏教具操作作为唯一的教授重点,对蒙台梭利教育理念的理解,同样是必要和重要的。因此要让学生具备最基本的蒙氏儿童观和教育观。蒙台梭利认为教师应该是环境的创设者、儿童的观察者。蒙台梭利认为环境是儿童生活成长的场所,同时,儿童的内在潜能是在吸收环境中的诸多因素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是儿童的个体与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5]这些教育思想对发展学前教育专业学生正确的儿童观、教育观具有重要的意义。要切忌将蒙台梭利教育简单地理解为对蒙氏教具的操作。

具体的对策有以下两点:一是“打铁需要自身硬”,高校教师对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方法应该有系统、深入的把握,不能一知半解,更不能简单看本教材或参加完一个短期培训班后就以为万事大吉了。所以教师本身的过硬专业知识和技能是提升学生能力的关键。即教学如果是一杯水,教师至少要有一桶水,否则教学中教师的教学知识会捉襟见肘。二是要鼓励学生自己多看蒙台梭利的原著或相关专业期刊文献,不能仅仅靠课堂有限的时间。只有学生不断的通过对原著或文献的咀嚼、品味、涵咏才能有更深刻的理解和把握。因此可以组建学习小组、读书沙龙等活动,鼓励学生撰写有关蒙氏教育的书评,并指导其积极投稿发表。

(二)鼓励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法从学习和借鉴走向超越与发展

由于蒙台梭利教育法是舶来品,其在中国的发展必然经历一个本土化的适应与改造的过程。蒙台梭利教育法诞生于一百年前,现在的教育环境与之前今非昔比,当前幼儿拥有的教育资源在数量上更加丰富,在种类上更加多元,在获取途径上更加便利。这些变化因素都对蒙台梭利教育法在现代幼儿教育中的运用提出更高要求。因而,蒙台梭利教育法也需要不断革新去适应时代需求。同时教师应鼓励学生对蒙台梭利教育法做进一步深入的思考与探索,让教学对蒙台梭利教育法从学习和借鉴走向超越与发展。

在教学和实践活动中,我们经常能够看到同一个教具不同人的操作有所不同。一些学生会问,蒙氏教具操作一定要有板有眼的那样做吗?可不可以

有所变化?只有深刻理解蒙台梭利教育思想及其方法,才能回答这些问题。蒙台梭利教具只是教学的一个载体。在使用蒙台梭利教育法时,我们要肯定其倡导儿童自由探索以及在尝试错误中自主学习的精神。因此要走出“蒙氏”的神化壁垒,真正自由地、灵活地运用蒙台梭利教育法,我们才能受益其中。一方面,我们要尊重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教育法的历史真实性,将其原本的一面真实的呈现给学生。另一方面,我们要坚持与时俱进,不要固守传统。实际上早在蒙氏教育引入我国之初,我们已经开始了对蒙氏教育的发展与改进。“1915年江苏省教育会专门召开研讨会,将美、日、中三个国家制作的蒙氏教具列一处藉资比较。研究基于两点,一是改造蒙氏教具使之适合我国国情,二是降低制作工料成本。以美、日为标准对蒙氏教具进行中国化改造后,研究者认为蒙台梭利教育思想和方法可以在我国幼稚园推广,蒙氏的一些教具教师可以就地取材自己制作无需外购。”^[1]当前,我们仍需倡导学生提出自己的质疑,并鼓励学生结合现代教育发展的现状,对蒙特梭利教育法、教具进行改造。只要尊重教育规律,符合现实教育需求,而且改进后有益于教学,进行改造未必不可,而且会促进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方法的丰富与发展,甚至我们可以期许在未来年轻学生中诞生一种新的教育方法。

[参考文献]

- [1] 时松. 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方法在近代中国[J]. 教育科学, 2015(2): 92—96.
- [2] 梁志燊. 蒙台梭利教育在幼儿园中的成功运用[M]. 北京: 第二军医大学出版社, 2004: 22—25.
- [3] 时松, 凌晓俊. 蒙台梭利课程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及对策[J]. 宁波教育学院学报, 2011(10): 99—102.
- [4] 蒙台梭利. 蒙台梭利教育全书[M]. 吴启桐, 金海涛, 编译. 南宁: 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3.
- [5] 张莅颖. 蒙台梭利教育思想与实践[M].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6: 59.

[责任编辑 朱毅然]